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手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即日起参加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元证券”）开展开放式基金产品中申购、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率优惠活动，以回报广大投资者。

- 一、活动时间
活动起止时间以金元证券最新公告为准。
二、适用基金
金元证券代销的所有我司旗下基金产品。

我司旗下基金参加与金元证券申购、定投费率优惠活动（只限前端收费模式），具体参加活动的基金产品、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金元证券活动公告为准。我司旗下基金费率标准详见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优惠申购费率超过固定费用的，则按照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如本公司新增通过金元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参加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金元证券活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四、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前端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基金手续费。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金元证券所有。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金元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有关优惠活动具体事宜，请咨询金元证券。

2.投资者欲了解参与申购我司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只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各只基金产品的原申购费率以各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更新公告为准。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byfund.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300（免长途话费）

2.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jyse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372

投资者在金元证券办理业务应遵循金元证券的具体规定。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规则需要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

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符合自身风险偏好的基金产品。

本公司保留对该公告的最终解释权。特此公告。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8月30日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59只基金2023年中期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宝盈鸿利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泛珠三角区域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策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宝盈中证1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转型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祥瑞合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科技30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睿丰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先进制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祥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优势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新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新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国家安全战略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

投资基金、宝盈医疗健康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互联网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消费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盈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人工智能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安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祥瑞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聚享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宝盈品牌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融融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聚享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祥和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祥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

瑞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龙头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祥明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旭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现代服务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大成长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聚源30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创新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聚源30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安泰创新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聚源30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沛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基础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智慧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祥瑞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祥瑞9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优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品质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祥和9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安盛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祥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新能源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

投资基金、宝盈国证证券龙头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宝盈聚鑫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宝盈中证沪港深科技龙头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宝盈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共69只基金的2023年中期报告全文于2023年8月30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byfund.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8-300（免长途话费））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策。特此公告。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8月30日

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特此公告。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8月30日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与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服务投资者，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奕丰基金”）协商一致，决定自2023年8月30日起，对通过奕丰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活动
自2023年8月30日起，投资者通过奕丰基金申购/申购我司旗下基金，可享受费率折扣优惠，具体费率折扣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该机构的公告为准。

二、重要提示
1.在优惠活动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奕丰基金销售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销售业务当日起适用上述优惠活动。投资者在参与申购/定投相关业务、业务办理的相关流程和业务规则以及奕丰基金安排和规定为准。基金费率优惠详见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的其他相关公告。
2.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奕丰基金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奕丰基金的相关公告，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咨询相关详情
1.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484-0600
网站：www.ifund.com.cn
奕丰基金的具体业务办理方式及业务办理规则等，请投资者遵循其规定。
2.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756-29395888
网站：www.byuanfund.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投资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者在投资前，应仔细阅读基金的法律文件、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销售机构业务规则等信息，全面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特此公告。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8月30日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3年中期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中期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70只基金（具体基金详见附表）的2023年中期报告全文于2023年8月30日在本公司网站（www.csfunds.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988-2666、010-864978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策。特此公告。

- 附录：
1.长盛安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长盛安泰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长盛安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长盛安逸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长盛成长主题证券投资基金
6.长盛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长盛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长盛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长盛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长盛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长盛创见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长盛创见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长盛电子信息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长盛动态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15.长盛高端装备制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长盛国企改革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长盛航天军工装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长盛成长主题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19.长盛恒利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长盛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长盛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2.长盛环球景气行业大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长盛货币市场基金
24.长盛积极配置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5.长盛匠心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长盛景气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长盛瑞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长盛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9.长盛中证红利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长盛中证红利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长盛全指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32.长盛上证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33.长盛生态环境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长盛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长盛睿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长盛瑞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7.长盛瑞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8.长盛瑞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9.长盛盛兴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0.长盛盛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1.长盛盛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长盛盛9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3.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4.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5.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6.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7.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8.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9.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0.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1.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2.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3.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4.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5.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6.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7.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8.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9.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0.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1.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2.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3.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4.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5.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6.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7.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8.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9.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0.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8月30日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271 证券简称：联影医疗 公告编号：2023-03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回购股份用途：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当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三年内予以转让；若公司未能将本次回购的股份在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三年内转让完毕，则将继续履行减少注册资本本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
二、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0元/股（含），不低于人民币20元/股（含）；
三、回购数量：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回购数量不超过3,000万股；
四、回购资金来源：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五、相关承诺是否存在减持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未来6个月、未来6个月暂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严格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若本次回购期间，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启动未转让部分股份注销程序的风险；
●如发生以下事项，则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则会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关条款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回购期间内股票市场价格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回购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下简称“《回购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建立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有效维护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结合公司经营现状、财务状况、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开展股份回购。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三年内予以转让；若公司未能将本次回购的股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三年内转让完毕，则将继续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

（二）回购股份的方式及种类：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条件及人数限制。
（三）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出现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如发生以下事项，则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则会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关条款的风险。

1.如果在回购期间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上限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果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3.如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4.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前10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报告公告之日起至公告后第一个交易日；
（2）公司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后之日；
（4）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回购股份的数量、用途、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当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回购完成后三年内予以转让。

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
回购股份数量：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及回购价格上限进行测算，本次回购数量预计为：857.143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36%。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及回购价格下限进行测算，本次回购数量预计为：714.286股，约占公司前总股本的0.69%。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方案或回购实施结果暨变动公告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五）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40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的150%。
如公司在回购期间内实施了现金分红或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送股票股利、配股、限售股解锁或调整等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六）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
（七）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化情况
假设本次回购金额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予以确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Share Type, Shares, Total Shares, Proportion, and Change. Rows include Restricted Shares, Unrestricted Shares, and Total Shares.

（八）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业务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1.本次回购资金将在回购期间内择机支付，具有一定确定性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246.62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82.87亿元。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8亿元测算，分别占上述财务数据的3.26%、4.37%。根据公司对未来发展规划，公司认为人民币8亿元上限回购额度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有能力支付回购款项。

2.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偿债能力等财务指标影响较小，截至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公司资产负债率为26.56%，货币资金为37.36亿元，对公司偿债能力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有利于提升团队凝聚力、研发能力和公司核心竞争力，有利于提升公司经营业绩，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健康发展。回购股份不会损害公司的偿债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3.本次股份回购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公司股份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对公司股权结构产生重大影响。

（九）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回购方案合规性、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等相关事项的意见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股份指导意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审议事项符合股东大会决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十）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回购方案合规性、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等相关事项的意见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股份指导意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审议事项符合股东大会决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十一）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回购方案合规性、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等相关事项的意见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股份指导意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审议事项符合股东大会决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奕丰基金”）签署的销售服务协议，本公司将自2023年8月30日起增加奕丰基金为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No., Fund Name, Sales Institution, and Fund Code. Lists 14 funds and their sales channels.

自2023年8月30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奕丰基金提供的方式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关于上述基金的销售费率、费率等重要事项，详见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发布的其他相关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相关详情：
1.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484-0600
网站：www.ifund.com.cn
奕丰基金的具体业务办理方式及业务办理规则等，请投资者遵循其规定。
2.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756-29395888
网站：www.byuanfund.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投资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者在投资前，应仔细阅读基金的法律文件、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销售机构业务规则等信息，全面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特此公告。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8月30日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2,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自2023年7月28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在前述额度及投资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6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

现将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7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4）。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0万元购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的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于2023年8月28日到期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7 columns: Product Name, Product Type, Start Date, End Date, Investment Amount, Status, and Return. Shows details of the cash management product.

二、公告前十二个月内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Table with 7 columns: Product Name, Product Type, Start Date, End Date, Investment Amount, Status, and Return. Shows details of cash management products from the last 12 months.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或赎回）的总金额共14,000.00万元。特此公告。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东方红稳添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及C类份额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8月30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东方红稳添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东方红稳添利
基金代码：002950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6年08月1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六）基金分红方式及分红日期
本基金采用现金分红方式，红利再投资方式为默认方式。
（七）基金分红方式及分红日期
本基金采用现金分红方式，红利再投资方式为默认方式。
（八）基金分红方式及分红日期
本基金采用现金分红方式，红利再投资方式为默认方式。

（九）基金分红方式及分红日期
本基金采用现金分红方式，红利再投资方式为默认方式。
（十）基金分红方式及分红日期
本基金采用现金分红方式，红利再投资方式为默认方式。

（十一）基金分红方式及分红日期
本基金采用现金分红方式，红利再投资方式为默认方式。
（十二）基金分红方式及分红日期
本基金采用现金分红方式，红利再投资方式为默认方式。

（十三）基金分红方式及分红日期
本基金采用现金分红方式，红利再投资方式为默认方式。
（十四）基金分红方式及分红日期
本基金采用现金分红方式，红利再投资方式为默认方式。

（十五）基金分红方式及分红日期
本基金采用现金分红方式，红利再投资方式为默认方式。
（十六）基金分红方式及分红日期
本基金采用现金分红方式，红利再投资方式为默认方式。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271 证券简称：联影医疗 公告编号：2023-03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回购股份用途：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当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三年内予以转让；若公司未能将本次回购的股份在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三年内转让完毕，则将继续履行减少注册资本本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
二、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0元/股（含），不低于人民币20元/股（含）；
三、回购数量：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回购数量不超过3,000万股；
四、回购资金来源：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五、相关承诺是否不存在减持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未来6个月、未来6个月暂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严格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若本次回购期间，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启动未转让部分股份注销程序的风险；
●如发生以下事项，则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则会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关条款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回购期间内股票市场价格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回购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下简称“《回购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建立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有效维护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结合公司经营现状、财务状况、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开展股份回购。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三年内予以转让；若公司未能将本次回购的股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三年内转让完毕，则将继续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

（二）回购股份的方式及种类：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条件及人数限制。
（三）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出现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如发生以下事项，则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则会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关条款的风险。

1.如果在回购期间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上限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果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3.如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4.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前10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报告公告之日起至公告后第一个交易日；
（2）公司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后之日；
（4）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回购股份的数量、用途、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当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回购完成后三年内予以转让。

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
回购股份数量：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及回购价格上限进行测算，本次回购数量预计为：857.143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36%。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及回购价格下限进行测算，本次回购数量预计为：714.286股，约占公司前总股本的0.69%。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方案或回购实施结果暨变动公告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五）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40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的150%。
如公司在回购期间内实施了现金分红或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送股票股利、配股、限售股解锁或调整等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六）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
（七）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化情况
假设本次回购金额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予以确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Share Type, Shares, Total Shares, Proportion, and Change. Rows include Restricted Shares, Unrestricted Shares, and Total Shares.

（八）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业务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1.本次回购资金将在回购期间内择机支付，具有一定确定性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246.62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82.87亿元。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8亿元测算，分别占上述财务数据的3.26%、4.37%。根据公司对未来发展规划，公司认为人民币8亿元上限回购额度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有能力支付回购款项。

2.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偿债能力等财务指标影响较小，截至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公司资产负债率为26.56%，货币资金为37.36亿元，对公司偿债能力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有利于提升团队凝聚力、研发能力和公司核心竞争力，有利于提升公司经营业绩，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健康发展。回购股份不会损害公司的偿债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3.本次股份回购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公司股份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对公司股权结构产生重大影响。

（九）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回购方案合规性、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等相关事项的意见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股份指导意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审议事项符合股东大会决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十）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回购方案合规性、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等相关事项的意见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股份指导意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审议事项符合股东大会决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十一）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回购方案合规性、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等相关事项的意见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股份指导意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审议事项符合股东大会决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十二）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回购方案合规性、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等相关事项的意见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股份指导意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审议事项符合股东大会决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十三）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回购方案合规性、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等相关事项的意见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股份指导意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审议事项符合股东大会决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3年中期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70只基金（具体基金详见附表）的2023年中期报告全文于2023年8月30日在本公司网站（www.csfunds.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988-2666、010-864978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策。特此公告。

- 附录：
1.长盛安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长盛安泰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长盛安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长盛安逸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长盛成长主题证券投资基金
6.长盛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长盛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长盛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长盛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长盛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长盛创见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长盛创见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长盛电子信息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长盛动态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15.长盛高端装备制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长盛国企改革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长盛航天军工装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长盛成长主题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19.长盛恒利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长盛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长盛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2.长盛环球景气行业大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长盛货币市场基金
24.长盛积极配置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5.长盛匠心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长盛景气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长盛瑞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长盛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9.长盛中证红利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长盛中证红利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长盛全指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32.长盛上证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33.长盛生态环境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长盛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长盛睿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长盛瑞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7.长盛瑞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8.长盛瑞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9.长盛盛兴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0.长盛盛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1.长盛盛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长盛盛9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3.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4.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5.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6.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7.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8.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9.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0.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1.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2.长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3.长盛盛纯